

##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一段80號2樓

承辦人：李英源

聯絡電話：02-82317919分機2073

傳真：02-82317833

電子信箱：yyli@aec.gov.tw

10688

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9

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會綜字第10800076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單位惠予推薦所屬團體或績優人員，參加第10屆「  
原子能安全績優獎」之選拔，並請於本（108）年7月31  
日前函送本會辦理甄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原子能科技應用之安全性，並獎勵國內相關從業團體或人員，本會將於年底擇期辦理「原子能安全績優獎」之頒獎活動。
- 二、請依「原子能安全績優獎實施要點」第五點填寫推薦書及相關資料，並請將電子檔電郵本案承辦人（yyli@aec.gov.tw）。
- 三、前項要點及表格，請至本會官網「施政與法規」/「原子能法規」/法規體系/綜合計畫項下下載使用（<https://erss.aec.gov.tw/law/LawContent.aspx?id=FL048169>）。

正本：原子能科技應用相關單位或團體

副本：

主任委員 謝曉星